

建國科技大學師生生活動中心視聽講堂管理要點

- 一、目的：為落實場地有效使用、管理及維護，使場地設備設施妥善運用，特定此要點。
- 二、管理單位：學生事務處課外活動指導組
- 三、使用權：優先學務工作及社團活動借用，行政教學單位次之。
- 四、申請程序：學務單位請向管理單位預借，學校核定後同意使用；社團活動使用向管理單位預借，活動申請核定後同意使用。
- 五、校內單位屬無償借用，使用後須負責還整，本單位檢查後完成歸還程序。
- 六、校外單位租借依照學校相關程序辦理。
- 七、限制與規定事項：
 1. 禁止明火、燭火、炮竹、仙女棒、禁菸及禁止煙霧等活動事項(消防規定)
 2. 桌椅、白板、木質地板、牆壁嚴禁使用膠帶、透明膠帶、泡綿膠、雙面膠、麥克筆..等，禁止使用後殘留之物品。
 3. 活動布條統一放置於講桌前方，以圖釘固定，(布條最大尺寸：長寬為 615*73.5 公分(最大尺寸))
 4. 大講桌嚴禁移動。
 5. 全面禁止飲食(用餐或飲料)及攜帶寵物進入。
 6. 海報固定使用磁條固定於白板或固定於活動看板上，不得隨意張貼。
 7. 不得有任何破壞場地、設施、設備及物品等，活動使用前有任何場地、設施、設備及物品損壞或不妥善，需先聲明，以釐清使用責任。
 8. 使用後請負責完整，用電、電燈、冷氣、音響、門禁等關閉。
- 八、視聽講堂場地設備說明：
 1. 座位：198 位
 2. 單槍投影機：41001m 三台
 3. 布幕：220cm*300cm*3 面
 4. 無線麥克風：4 支
 5. DVD player:1 台(音控室主機)
 6. 立式空調 2 台
 7. 殘障坡道 1 台(視聽入口處)
 8. 講台區大小：寬 90cm*長 935cm*高 18cm(無殘障坡道)，可接視訊插頭及音源插頭，不可搬移，可座師長 9 位。(桌牌自理)
 9. 講台大小：寬 56cm*長 602cm*高 80cm(為圓弧形)
 10. 白板大小：高 105cm(離地 100cm)*寬 440cm。(白板筆板擦請單

位自備)

九、配合宣導事項

1. 會議(活動)進行間請將手機及資訊設備關機或關靜音。
 2. 禁止赤腳、穿著拖鞋、背心(吊嘎阿)，請同學穿著服儀乾淨整齊即可。
 3. 非緊急事故，會議(活動)進行間請勿從前門進出。
 4. 會議(活動進行)間禁止隨意走動、接聽通訊設備、划手機平板等 3C 資訊設備(非會議或活動必須使用者，拍照、錄影音、資料查詢等可以)
 5. 尊重智慧財產權，凡演講類之拍照錄音錄影等，需事先告知並徵詢主講者事先同意，簽署同意或授權書。
 6. 尊重智慧財產權，播放 CD、VCD、DVD、音樂、影片及相關資料，需取得公播權，不得私自下載或撥放、不採用盜版光碟或資料。
- 十、違反現行法規請單位主管及承辦人負責，損壞或毀損需予復原或賠償，未配合限制、規定及宣導等以上規定單位(者)不予續借。